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2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0,037,254.84	455,384,772.86	-4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022,142.30	54,216,748.12	-1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231,341.09	58,128,039.51	-2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339,979.43	12,248,346.28	-19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7	0.0481	-13.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7	0.0481	-13.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	1.91%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12,090,110.05	3,438,596,707.34	-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32,369,026.76	2,881,722,593.55	1.7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987.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000.00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69,434.12	持有江苏有线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及收到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27.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262.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0,435.66	
合计	5,790,801.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中有较大变动情况的项目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622,077.65	592,651,140.70	-32.23%	母公司出售股票及理财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5,929,771.89	71,000,793.80	-49.40%	母公司和同智机电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3,020,401.95	12,455,327.97	84.82%	采购业务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8,817,857.18	6,080,111.06	45.03%	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199,509.90	12,201,562.03	-41.00%	增值税留抵税金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4,638,847.53	47,597,043.28	-48.23%	母公司及子公司支付上年计提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30,861,045.06	20,161,173.01	53.07%	同智机电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121,626.40	23,484,621.89	-39.87%	母公司支付专利费所致
合同负债	20,508,364.14	35,753,367.08	-42.64%	同智机电预收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0,152,370.37	46,400,403.45	-35.02%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34,911.67	18,964,269.44	-53.94%	洛阳嘉盛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7,351,300.00	433,300.00	1596.58%	同智机电获得政府补助新增递延收益所致

2、利润表中有较大变动情况的项目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3月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270,037,254.84	455,384,772.86	-40.70%	骏鹏通信、骏鹏智能出售所致
营业成本	153,907,686.31	279,373,832.56	-44.91%	骏鹏通信、骏鹏智能出售所致
管理费用	26,762,562.64	48,292,997.99	-44.58%	骏鹏通信、骏鹏智能出售所致
财务费用	-2,305,987.34	2,169,213.20	-206.31%	母公司已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收益	1,213,601.81	3,657,789.76	-66.82%	同智机电收到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款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6,248,779.82	2,746,579.69	127.51%	母公司出售部分江苏有线股票所得收益及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9,345.70	-8,550,000.00	不适用	母公司持有江苏有线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081,265.90	-4,897,525.45	不适用	骏鹏通信、骏鹏智能出售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	-1,213,725.66	不适用	本期无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现金流量中有较大变动情况的项目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3月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9,979.43	12,248,346.28	-192.58%	公司一季度现金货款回收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57,792.63	-119,127,348.80	不适用	母公司出售部分江苏有线股票及部分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0,019,920.77	不适用	母公司本期无银行借贷业务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591.14	21,945.87	-266.73%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5%	239,420,401	0	质押	159,000,000
张红	境内自然人	8.74%	98,467,868	73,850,901	质押	37,230,000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	39,677,533	0		
张恕华	境内自然人	2.45%	27,541,430	0		
张桂英	境内自然人	2.02%	22,800,000	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21,794,870	0		
林超	境内自然人	1.86%	20,983,316	15,737,487	质押	20,983,316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达蓝宝石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	18,740,000	0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达蓝宝石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	18,740,000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1.37%	15,414,52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39,420,401	人民币普通股	239,420,401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9,677,533	人民币普通股	39,677,533
张恕华	27,541,430	人民币普通股	27,541,430
张红	24,616,967	人民币普通股	24,616,967
张桂英	2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00,00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794,870	人民币普通股	21,794,870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达蓝宝石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40,000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达蓝宝石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40,0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5,414,523	人民币普通股	15,414,523
杨晓玲	9,807,691	人民币普通股	9,807,69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红和张恕华为姐弟关系,张红和杨晓玲为夫妻关系。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22年1-3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本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同智机电智能机电设备及管理系统产业化项目直接投入募集资金1,677.37 万元。

截至 2022年3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54,393.08万元(含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 2,577.42 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9,556,612.00	555,345,984.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622,077.65	592,651,140.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705,854.97	237,236,632.53
应收账款	388,535,415.56	305,653,544.85
应收款项融资	35,929,771.89	71,000,793.80
预付款项	23,020,401.95	12,455,327.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817,857.18	6,080,111.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5,708,385.78	691,321,150.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99,509.90	12,201,562.03
流动资产合计	2,456,096,886.88	2,483,946,247.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6,617,723.16	676,658,960.11
在建工程	73,897,711.78	62,638,060.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2,916,031.98	103,582,138.07
开发支出		
商誉	104,629,452.30	104,629,452.30
长期待摊费用	657,431.34	725,34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08,903.73	4,887,92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6,968.88	1,528,579.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5,994,223.17	954,650,459.87
资产总计	3,412,090,110.05	3,438,596,707.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128,535.09	86,804,741.70
应付账款	243,886,968.91	252,161,322.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508,364.14	35,753,367.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638,847.53	47,597,043.28
应交税费	30,861,045.06	20,161,173.01
其他应付款	14,121,626.40	23,484,621.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34,911.67	18,964,269.44
其他流动负债	30,152,370.37	46,400,403.45
流动负债合计	447,032,669.17	531,326,942.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341,544.97	15,053,513.41
递延收益	7,351,300.00	433,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92,844.97	15,486,813.41
负债合计	469,725,514.14	546,813,755.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6,430,898.00	1,126,430,8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99,641,524.96	1,796,017,234.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32,266.52	5,232,266.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7,149,878.81	117,149,878.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6,085,541.53	-163,107,683.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2,369,026.76	2,881,722,593.55
少数股东权益	9,995,569.15	10,060,358.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2,364,595.91	2,891,782,951.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12,090,110.05	3,438,596,707.34

法定代表人:张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敏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0,037,254.84	455,384,772.86
其中:营业收入	270,037,254.84	455,384,772.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1,017,983.57	379,213,254.57
其中:营业成本	153,907,686.31	279,373,832.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66,822.05	3,227,464.27
销售费用	10,098,663.25	13,548,528.96
管理费用	26,762,562.64	48,292,997.99
研发费用	29,788,236.66	32,601,217.59
财务费用	-2,305,987.34	2,169,213.20
其中:利息费用		2,807,088.89
利息收入	2,302,153.17	1,272,045.35
加:其他收益	1,213,601.81	3,657,789.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48,779.82	2,746,579.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345.70	-8,55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1,265.90	-4,897,525.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3,725.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987.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26,053.95	67,914,636.63
加:营业外收入	10,045.58	15,434.18
减:营业外支出	5,518.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930,581.36	67,930,070.81
减:所得税费用	7,973,228.28	13,695,250.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57,353.08	54,234,820.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957,353.08	54,234,820.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022,142.30	54,216,748.12
2.少数股东损益	-64,789.22	18,072.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6,957,353.08	54,234,82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022,142.30	54,216,748.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789.22	18,072.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17	0.04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17	0.04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张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敏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016,840.87	335,832,159.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66,449.72	3,983,61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31,623.34	33,039,92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14,913.93	372,855,698.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098,115.45	178,510,857.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710,123.15	90,089,96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48,504.80	35,572,010.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98,149.96	56,434,51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654,893.36	360,607,35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9,979.43	12,248,346.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320,594.68	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12,777.14	2,746,579.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015,641.35	55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7,449,397.17	555,747,579.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42,088.54	49,874,928.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9,51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040,000.00	6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791,604.54	674,874,928.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57,792.63	-119,127,348.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9,920.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19,920.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19,92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591.14	21,945.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281,222.06	-156,876,97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1,294,641.41	384,633,51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3,575,863.47	227,756,534.96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2-019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的形式送达,并于2022年4月18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117,149,878.81元全部用于弥补母公司历年累计亏损。

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公告》。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与股东张红先生协商,同意提名吴建明先生、吴刚先生、孙胜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与股东张红先生协商,同意提名张翔军先生、郭静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述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同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建明,男,1960年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先后任职于南通无线电厂、张家港市电子计算机厂、银河电子集团。2000年6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并兼任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吴建明先生曾先后被评为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江苏省技术改造先进个人、江苏省技术创新先进个人、全国电子信息行业优秀创新企业家,并担任张家港市人大代表、苏州市人大代表、苏州市政府专家咨询团成员。

截止目前,吴建明先生持有本公司0.58%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除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孙胜友,男,1969年出生,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师,会计师。曾任国袖能源集团审计部经理、安徽生物制药(集团)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董事长、安徽华泰集团投资总监、安徽华冷食品公司董事长、兼任洛阳嘉盛电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

截止目前,孙胜友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通过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公司0.07%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翔军,男,1962年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曾工作原北空运输团、原陆航团团。曾任原陆航装备局副局长、陆航学院副院长(正师),2017年12月已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张翔军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郭静娟,女,1965年生,大学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曾任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正大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沙洲职业工学院副教授、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创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郭静娟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顾革新,男,1968年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曾先后任职于张家港市第二机械厂、张家港市精细化学品厂、张家港市恒立电工有限公司,曾任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银河电子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家港银河龙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盛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银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银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顾革新先生持有本公司0.43%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银河电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除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李春燕,女,1982年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曾任职于合肥同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并兼任合肥同智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兼任合肥红宝石创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合肥合试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李春燕女士持有本公司0.003%股权,通过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公司0.035%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1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117,149,878.81元全部用于弥补母公司历年累计亏损。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层面未分配利润为-163,107,683.83,母公司层面未分配利润为-339,743,941.65元,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117,149,878.81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117,149,878.81元全部用于弥补母公司历年累计亏损。

二、本次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弥补亏损方案将减少母公司及合并层面累计亏损117,149,878.81元。本次亏损弥补完成后,公司母公司及合并层面法定盈余公积为0 元,母公司层面未分配利润为-222,594,062.84元,合并层面未分配利润为-45,957,805.02元。

三、专项核查意见说明

1、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弥补亏损事项符合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以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符合公司对累计亏损的弥补要求,公司已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拟定母公司累计亏损弥补方案。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并将其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用于弥补母公司历年累计亏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将来利润分配政策的顺利实施,同意本次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方案。

四、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拟以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19　证券简称:银河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5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银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在2022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二十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9日　